证券代码:300597 证券简称:吉大通信 公告编号:2022-003

吉林吉大通信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年度公司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为: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目前未实现盈利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为:以240000000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25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0股。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吉大通信	股票代码	300597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耿燕	刘殿荣
联系地址	长春市朝阳区南湖学府经典小区第9幢701室	长春市朝阳区南湖学府经典小区第9幢701室
电话	0431-85152089	0431-85152089
传真	0431-85175230	0431-85175230
电子信箱	gengyan@jucdi.com	jitucidn@163.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1、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主要产品及其用途

本公司是一家专业为国内外通信运营商、政府机构、企事业单位提供通信及信息技术服务的高新技术企业,是国内领先的通信及信息技术服务商。报告期内公司推进战略转型,形成“四轮驱动”的业务格局,即通信技术服务业务、信息化产品集成运营业务、海外业务、投资业务。

2、主要的业绩驱动因素

报告期内公司业绩保持相对稳定,主要驱动因素如下:

(1)信息化发展驱动:新型数字基础设施建设驱动国家信息化发展进入新阶段,有力支撑数字中国、智慧社会和网络强国建设和数字经济发展,为技术创新、产业创新、应用创新和创新创业提供重要基础支撑。5G移动通信网络加速部署,由云、网、端组成新型数字基础设施,全面渗透到经济社会各行各业。国内各地加快推进数字产业化,推动大数据、云计算、物联网、人工智能等新兴产业前沿技术研发应用,加强数字社会、数字政府建设,提升公共服务、社会治理等数字化、智能化水平。

《“十四五”国家信息化规划》提出,到2025年,数字中国建设取得决定性进展,信息化发展水平大幅跃升。数字基础设施体系更加完备,数字技术创新体系基本形成,数字经济发展质量效益达到世界领先水平,数字社会建设稳步推进,数字政府建设水平全面提升,数字民生保障能力显著增强,数字化发展环境日臻完善;

《“十四五”信息通信行业发展规划》提出了“十四五”总体目标,即到2025年,信息通信行业整体规模进一步壮大,发展质量显著提升,基本建成高速泛在、集成互联、智能绿色、安全可靠的新型数字基础设施,创新能力大幅增强,新兴业态蓬勃发展,赋能经济社会数字化转型升级的能力全面提升。

在此进程中,吉大通信在现有业务的基础上进行有效调整,积极开展信息系统集成、ICT整体解决方案等相关业务。

(2)产业发展驱动:2020年,中国和海外国家先后进入5G规模投资元年,同时“2019-nCoV”疫情的影响导致新型信息基建的经济推动作用和社会沟通更加突出,随着终端更新升级和多样化流量繁荣,全球ICT产业全面进入5G新周期,5G和流量基建景气度走高。2021年,我国5G网络建设和产业规模进一步增长,5G建设保持超前态势,吉大通信处于国家布局5G新基建的行业周期,是通信行业重要发展机遇。

(3)创新驱动:创新是通信行业最成熟和最有效的发展模式。从公司发展历程看,吉大通信此前所取得的成绩均受益于一直专注于技术领域的业务开发及相关技术的研究创新,凭借多年积累的项目经验、服务信誉等方面的优势牢牢把握住公司在全国范围内的市场占有率,公司才实现了战略期的快速增长,从而奠定了如今的行业地位。吉大通信在鼓励技术创新的同时也注重管理创新,形成创新发展优势,为公司自身价值增长和社会转型升级注入新动能。

(4)拓展海外通信服务:“一带一路”倡议给公司开拓海外市场带来了无限商机,主要有三个方面:第一,区域内多数国家的经济发展水平相对较低,但是经济增长率高于世界平均水平,发展潜力巨大;第二,中亚、南亚、东南亚、中东、非洲、拉美等多数国家通信发展水平相对落后,宽带普及率、移动普及率普遍较低,有巨大的业务发展空间;第三,中国周边国家整体国家信息化建设水平和跨国通信基础设施相对落后,IDC、ICT等市场前景广阔。

公司积极拓展海外通信服务市场,2018年上半年成立了全资子公司吉大通信(菲律宾)有限公司,服务于菲律宾本地主流通信运营商、制造商,业务发展规模与态势良好。业务主要为FTTX(包括FTTB、FTTH、FBTS等工程)的规划、勘察、设备采购、建设和交维为一体的全过程服务以及通信工程施工服务。公司积极维护海外市场,提升服务质量,提高客户满意度。为海外业务的持续发展奠定坚实的基础。

3、公司经营模式

本公司自上市以来一直从事通信及信息技术服务,主要经营模式由原有的传统模式,向全社会信息化集成模式发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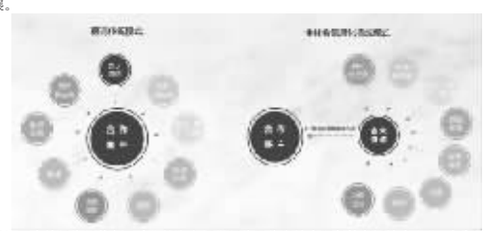

公司是为国内外通信运营商及政企等客户提供通信及信息技术服务的高新技术企业。根据客户的招标政策,参加通信运营商(集团公司、省级公司、市级公司或者通信运营商直属的通信设计院)、政府机构、企事业单位的招标项目,中标后进行项目实施。公司与国内外通信运营商、政企等客户之间有着长期、稳固的合作关系,根据与客户签订的项目合同,结合公司资源合理安排经营活动。

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研发、质量控制、职业健康安全管理、环境管理等体系。公司的运营涉及计划经营部、工程管理部、技术研发部、财务部、综合部及生产部门等,贯穿招投标、签订合同、采购、设计、施工与维护、质量与安全控制、项目交付、收入确认、结算回款等全部流程。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单位:元

	2021年末	2020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9年末
总资产	1,095,269,488.97	1,095,037,685.45	0.02%	1,092,554,139.0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854,074,165.83	828,666,880.45	3.07%	803,242,224.54
	2021年	2020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9年
营业收入	514,172,702.07	492,784,445.89	4.34%	503,366,353.3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3,819,161.09	30,352,706.99	11.42%	41,946,889.9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2,506,519.86	29,854,573.28	8.88%	40,800,541.8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152,753.62	30,465,619.93	-37.13%	22,943,148.8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4	0.13	7.69%	0.1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4	0.13	7.69%	0.1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01%	3.72%	0.29%	5.35%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91,548,882.01	102,586,270.93	124,519,093.00	195,518,456.1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475,631.24	9,640,696.99	4,706,916.16	14,906,916.7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188,037.76	9,372,852.06	4,584,834.74	14,360,795.3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402,882.30	-22,178,475.40	-5,184,942.00	84,919,053.32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 是 √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3,021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2,347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吉林吉大控股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0.00%	48,000,000	0		
林佳云	境内自然人	2.77%	6,655,481	4,991,611	质押	2,400,000
武良春	境内自然人	2.36%	5,658,743	4,244,057		
于洪	境内自然人	1.64%	3,937,500	2,953,125		
金滨届	境内自然人	1.52%	3,650,800	2,738,100		
孟庆开	境内自然人	1.38%	3,305,429	0		
郎朝生	境内自然人	1.37%	3,290,500	0		
赵琛	境内自然人	1.07%	2,563,929	0		
李宝岩	境内自然人	0.89%	2,141,314	0		
张青山	境内自然人	0.70%	1,685,614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不适用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 适用 √ 不适用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1、公司于2021年1月17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2021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吉大通信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关于解聘吉大通信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吉大通信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吉大通信副总经理的议案》《关于变更吉大通信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召集人的议案》《关于聘任吉大通信财务总监的议案》《关于聘任吉林长邮通信建设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的议案》具体情况详见2021年1月18日披露的《吉大通信第四届董事会2021年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2021-002)。

2、2021年1月22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公司法定代表人变更的公告,具体情况详见公司2021年1月22日巨潮资讯网2021-005号公告。

3、公司于2021年1月29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2021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计划的议案》《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关于变更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关于聘任吉大通信名誉董事长及名誉副董事长的议案》《关于聘任吉大通信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的议案》《设立战略风控法务部的议案》,《关于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计划的议案》《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提交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具体情况详见2021年1月30日披露的《吉大通信第四届董事会2021年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2021-006)。公司2021年2月22日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计划的议案》《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具体情况详见2021年2月22日披露的《吉大通信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2021-012)。

4、2021年2月19日,公司披露了关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计划期限届满的公告,具体情况详见公司2021年2月19日巨潮资讯网2021-011号公告。

5、公司于2021年4月22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2021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关于变更经营范围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相关制度的议案》《关于聘任吉大通信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关于变更经营范围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相关制度的议案》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具体情况详见2021年4月23日披露的《吉大通信第四届董事会2021年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2021-019)、《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相关制度的公告》(2021-028)、《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2021-029)、《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2021-031)。公司2021年5月17日召开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经营范围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相关制度的议案》,具体情况详见公司2021年4月26日巨潮资讯网。

6、2021年4月26日,公司披露了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吉林吉大通信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之保荐总结报告书,具体情况详见公司2021年4月26日巨潮资讯网。

7、公司于2021年7月9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2021年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具体情况详见2021年7月9日披露的《吉大通信第四届董事会2021年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2021-037)。

8、公司于2021年8月26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2021年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2021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关于2021年半年度计提信用减值损失的议案》具体情况详见2021年8月27日披露的《吉大通信第四届董事会2021年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2021-046)。

9、公司于2021年9月13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2021年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全资子公司吉鸿投资进行业务调整暨营业执照变更的议案》具体情况详见2021年9月13日披露的《吉大通信第四届董事会2021年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2021-050)。

10、公司于2021年10月17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2021年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全资子公司中浦慧联增资的议案》《关于中浦慧联对控股子公司吉鸿志信增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具体情况详见2021年10月18日披露的《吉大通信第四届董事会2021年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2021-052)。

11、公司于2021年11月8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2021年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发行方案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回报措施和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2年-2024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有关事宜的议案》《关于公司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议案》《关于暂不召开股东大会的议案》具体情况详见2021年11月8日披露的《吉大通信第四届董事会2021年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2021-057)。

12、公司于2021年11月29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2021年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中浦慧联购买房产的议案》具体情况详见2021年11月29日披露的《吉大通信第四届董事会2021年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2021-066)。

13、公司于2021年12月24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2021年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确认及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具体情况详见2021年12月24日披露的《吉大通信第四届董事会2021年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2021-071)。

14、2021年12月29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募集资金专户销户完成的公告,具体情况详见公司2021年12月29日巨潮资讯网2021-075号公告。

吉林吉大通信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周伟

2022年3月29日

证券代码:300597 证券简称:吉大通信 公告编号:2022-002

吉林吉大通信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年度报告披露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吉林吉大通信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3月29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2022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为使投资者全面了解公司2021年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公司于2022年3月31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敬请投资者注意查阅。

特此公告。

吉林吉大通信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3月29日

证券代码:600313 公司简称:农发种业

中农发种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报告摘要

√适用 □不适用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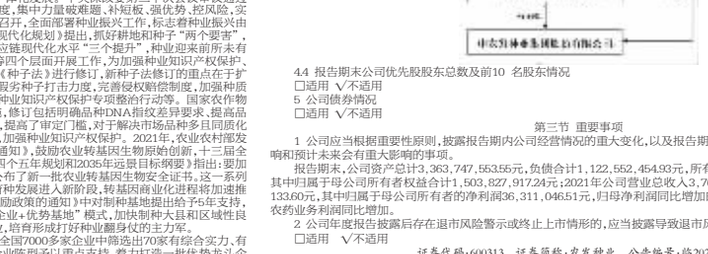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1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披露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报告期末,公司资产总计3,363,747,553.55元,负债合计1,122,552,454.93元,所有者权益合计2,241,195,098.62元,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1,503,827,917.24元;2021年公司营业总收入3,764,392,752.13元,净利润75,086,133.60元,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36,311,046.51元,归母净利润同比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报告期种子、酒粮和农药业务利润同比增加。

2 公司年度报告披露后存在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应当披露导致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0313 证券简称:农发种业 公告编号:临2022-014

中农发种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中农发种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22年3月29日在北京召开,会议通知于2022年3月18日以微信及电子邮件形式发出。本次会议应到监事3名,实到监事3名,会议由侯士忠监事长主持,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监事会2021年度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经表决 3票赞成、 0票反对、0 票弃权、0票回避。

本议案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公司2021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经表决 3票赞成、 0票反对、0 票弃权、0票回避。

监事会审阅了董事会关于《公司2021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认为:公司能够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等要求,认真做好公内部控制建设,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和运行情况;同时要求董事会进一步加强和规范公司内部控制,全面提升公司经营管理水平和风险防范能力,建立有效的防范风险体系。

(三)《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表决结果:经表决 3票赞成、 0票反对、0 票弃权、0票回避。

监事会审阅了董事会关于《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认为:2021年度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为负数,不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进行现金分红的条件,公司2021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董事会制定的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证券监管等有关规定,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同意该预案。

(四)《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

表决结果:经表决 3票赞成、 0票反对、0 票弃权、0票回避。

监事会审阅了《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发表如下审核意见:

1.公司2021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经审议,公司2021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报告的内容能够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公司年度的实际情况;

3. 在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2021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五)《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表决结果:经表决 3票赞成、 0票反对、0 票弃权、0票回避。

监事会审阅了董事会《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认为: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相关规定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事项。

特此公告。

中农发种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年3月30日

证券代码:600313 证券简称:农发种业 公告编号:临2022-015

中农发种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财会〔2018〕35号),对公司的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不涉及以前年度的追溯调整,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一、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概述

财政部于2018年12月修订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的通知》(财会〔2018〕35号),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企业,自2019年1月1日起施行;其他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自2021年1月1日起施行。

2022年3月29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二、会计政策变更的具体情况及对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主要内容

1、新租赁准则下,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承租人将不再区分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所有租赁将采用相同的会计处理,均须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2、对于使用权资产,承租人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应当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应当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同时承租人需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发生减值,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

3、对于租赁负债,承租人应当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

4、对于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承租人可以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新旧准则衔接规定,公司根据首次执行本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首次执行本准则当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不调整可比期间信息。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三、董事会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说明

董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相关规定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实际情况,执行新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董事会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四、独立董事、监事会的结论性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依照财政部的有关规定和要求进行会计政策变更,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及公司实际情况,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事项。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相关规定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事项。

特此公告

中农发种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3月30日

证券代码:600313 证券简称:农发种业 公告编号:临2022-016

中农发种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交易内容:公司控股子公司——中农发河南农化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河南农化”),预计2022年度向其关联方——北京顺泰嘉和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北京顺泰”)及其下属公司,采购原材料、销售产品,此次交易事项构成关联交易。

2、交易完成后对上市公司的影响:河南农化与北京顺泰及其下属公司进行的日常关联交易属于正常的业务采购与销售活动,河南农化本次日常关联交易可以充分合理地利用关联方所拥有的资源和条件优势,有利于保证河南农化的产品质量,有利于河南农化生产经营的有序进行和良性发展。

3、本次关联交易需要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河南农化预计2022年度向其第二大股东—北京顺泰及其下属公司采购原材料、销售产品,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5号——交易与关联交易》等相关规定,北京顺泰视同为本公司的关联法人,因此河南农化向北京顺泰及其下属公司采购原材料、销售产品构成关联交易。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1、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15次会议于2022年3月29日在北京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到董事7人,会议全票审议通过了《关于河南农化与北京顺泰及其下属公司开展2022年度业务的日常关联交易议案》。本次关联交易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本次日常关联交易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获得了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独立董事亦在审议相关议案时发表了如下独立意见:

河南农化预计2022年度与北京顺泰及其下属公司进行的日常关联交易属于正常的业务采购与销售活动,河南农化本次日常关联交易可以充分合理地利用关联方所拥有的资源和条件优势,有利于保证河南农化的产品质量,有利于河南农化生产经营的有序进行和良性发展。本次关联交易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未发现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本次关联交易。

(二)前次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2021年度预计金额	2021年度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与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向关联人采购	北京顺泰及其下属公司	800	691.76	河南农化采购以市场原则进行比价、询价,在关联方实际采购量低于预计量。
向关联人销售	北京顺泰及其下属公司	10,000	7,310.78	受疫情影响,关联方出口产品受限,导致销售给关联方销售量低于预计量。
合计		10,800	8,002.54	

(三)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交易内容	2022年度预计交易金额	本次预计金额与2021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向关联人采购	北京顺泰及其下属公司	化工原材料、设备等	600	无
向关联人销售	北京顺泰及其下属公司	农药原药及原材料	40000	河南农化为拓宽销售渠道,提升产品市场竞争力,加大关联方销售力度。
合计			40600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关联方介绍

公司名称	北京顺泰嘉和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	北京市昌平区科技园区生命园路Z7号1号楼A区4层
注册资本	1225800万元
法定代表人	王磐
公司类型	其他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经营范围	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出租办公用房。
经营期限	2006年7月1日至长期
成立时间	2006年7月1日

截至2021年9月30日,北京顺泰的总资产为1,164,125.86万元,净资产为470,572.74万元,营业收入为492,127.72万元,净利润为29,800.26万元。

(二)关联关系

2019年1月,河南农化原股东郭文江将其持有的河南农化20%股权转让给北京顺泰并完成了工商过户登记手续。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5号——交易与关联交易》等相关规定,北京顺泰视同为本公司的关联法人。

北京顺泰的财务状况及经营状况良好,具备履约能力。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一)关联交易内容

河南农化与北京顺泰及其下属公司开展业务,2022年度向北京顺泰及其下属公司采购化工原材料及设备等、销售农药原药及原材料。

(二)关联交易定价政策

交易商品的价格确定:河南农化本次日常关联交易的定价以市场价格为基础,遵循公平合理的原则,经双方协商确定。

四、本次关联交易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河南农化与北京顺泰及其下属公司进行的日常关联交易属于正常的业务采购与销售活动,可以充分合理地利用关联方所拥有的资源和条件优势,有利于保证河南农化的产品质量,有利于扩大河南农化产品的销售及其生产经营的有序进行和良性发展。

河南农化本次日常关联交易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关联交易的价格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也不会对河南农化的独立性产生影响。

特此公告

中农发种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3月30日

证券代码:600313 证券简称:农发种业 公告编号:临2022-017

中农发种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1年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2年4月25日(星期一)下午 14:00-15:00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投资者可于2022年4月18日(星期一)至4月22日(星期五)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zhongnongfazhongye@163.com)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中农发种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3月31日发布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1年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2年4月25日下午 14:00-15:00举行2021年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1年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2年4月25日下午 14:00-15: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总经理:何才文先生

董事会秘书:胡海涛先生

总会计师:于雪冬女士

独立董事:何安妮女士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2年4月25日(星期一)下午 14:00-15: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2年4月18日(星期一)至4月22日(星期五)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roadshow.sseinfo.com/questionCollection.do),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zhongnongfazhongye@163.com)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部门:证券事务部

电话:010-88067521

邮箱:zhongnongfazhongye@163.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中农发种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3月30日

证券代码:600313 证券简称:农发种业 公告编号:临2022-013

中农发种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中农发种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2022年3月29日在北京召开。会议通知于2022年3月18日以微信及电子邮件形式发出。本次会议应到董事7名,实到董事7名,会议由董事长陈章瑞先生主持,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公司2021年度资产减值准备提取和核销的报告》

表决结果:经表决 7 票赞成、 0 票反对、0票弃权、 0票回避。

根据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以及公司《资产减值准备提取和核销处理内部控制制度》等规定,公司2021年12月31日拟按如下方案提取和核销资产减值准备:

1.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

2021年12月31日,公司对划分为单项金额重大(应收款项余额大于100万元)的应收款项,逐项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对单项金额重大、单独进行减值准备测试后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以及其他的以账龄特征划分若干应收款项组合采用账龄分析法对应收款项计提坏账准备,具体提取比例为:1年(含1年,以下类推)以内的,按其余额的3%-5%计提;1-2年的,按其余额的10%计提;2-3年的,按其余额的15%-30%计提;3-4年的,按其余额的30%-50%计提;4-5年的,按其余额的50%计提;5年以上的,按其余额的50%-100%计提。有确凿证据表明该项应收款项不能收回的,按其余额的100%计提。对有确凿证据表明该项应收款项不能收回的,按个别认定法计提坏账准备。

根据上述规定,公司2021年12月31日应提坏账准备335,289,838.59元,已提坏账准备318,379,041.59元,本期补提坏账准备20,359,678.47元,转回坏账准备3,448,881.47元,主要系:

(1)报告期内母公司期末应计提坏账准备44,668,837.41元,已提坏账准备32,116,476.90元,本期补提坏账准备12,552,360.51元;

(2)报告期内公司控股子公司湖北省种子集团有限公司期末应计提坏账准备53,958,568.20元,已提坏账准备50,518,134.38元,本期补提坏账准备4,615,879.22元,转回坏账准备1,175,445.40元;

(3)报告期内公司控股子公司华垦国际贸易有限公司期末应计提坏账准备16,212,850.50元,已提坏账准备17,698,646.87元,本期补提坏账准备14,203.63元,转回坏账准备1,500,000.00元。

2.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

公司期末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价,并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跌价准备。公司2021年12月31日应提存货跌价准备34,820,768.97元,已提29,535,457.57元,本期补提存货跌价准备8,463,415.35元,转销存货跌价准备3,178,103.95元,主要系:

(1)报告期内公司控股子公司河南黄泛区地神种业有限公司本期计提存货跌价准备5,742,309.13元;以前年度计提跌价准备的存货在今年销售,因此转销2,901,918.19元;

(2)报告期内公司控股子公司湖北省种子集团有限公司期末应计提存货跌价准备21,320,159.55元,本期补提存货跌价准备2,418,145.84元;

(3)报告期内公司控股子公司中农发河南农化有限公司期末应计提存货跌价准备5,162,948.25元,本期转销存货跌价准备1,206,306.46元。

3.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的计提

公司期末投资性房地产按账面价值和可收回金额孰低计价,按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公司2021年12月31日无需计提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

4.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

公司期末固定资产按账面价值和可收回金额孰低计价,按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固定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2021年12月31日应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101,094,754.10元,已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101,094,